证券代码：002563 证券简称：森马服饰 公告编号：2026-16

浙江森马服饰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度股东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本次股东会未出现否决提案的情形。

2、本次股东会不涉及变更以往股东会已通过的决议。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浙江森马服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4月21日下午2:00在公司会议室召开公司2025年度股东会。本次会议以现场会议和网络投票结合的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已于2026年3月31日以公告形式发出。

出席本次股东会的股东及股东代表共计365名，代表本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数1,884,363,990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69.9444%；其中现场参加本次股东会的股东及股东代表共14名，代表本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数1,775,804,025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65.9148%；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351人，代表本公司有表决权股份108,559,965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4.0296%。

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会召集，董事长邱坚强先生主持，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上海精诚磐明律师事务所律师现场参加了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其他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等的规定。

二、提案审议表决情况

本次股东会无新议案提交表决，也无议案被修改或否决情况。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委托代理人以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审议通过了以下提案：

1、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1,879,931,537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7648%；反对3,001,325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1593%；弃权1,431,128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2,5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759%。

详见公司2026年3月31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浙江森马服饰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5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1,879,974,867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7671%；反对2,948,195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1565%；弃权1,440,928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12,5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765%。

详见公司2026年3月31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浙江森马服饰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3、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5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1,879,906,767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7635%；反对3,006,895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1596%；弃权1,450,328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12,5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770%。

详见公司2026年3月31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浙江森马服饰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浙江森马服饰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年度报告摘要》。

4、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1,881,291,065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8369%；反对2,957,725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1570%；弃权115,2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11,5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61%。

其中，中小股东（除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表决情况如下：

同意105,534,01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7.1706%；反对2,957,725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2.7233%；弃权115,2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11,50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1061%。

公司股东会同意2025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如下：

以公司未来利润分配实施时确定的股权登记日的股本总额为股本基数，以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1.50元现金红利（含税），2025年度公司不进行送股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在本次分配预案实施前，公司总股本由于股份回购等原因而发生变化的，分配比例将保持不变。公司保证考虑未来股本变动后的预计分配总额不会超过财务报表上可供分配的范围。

5、审议通过《关于聘请公司2026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1,864,410,893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8.9411%；反对4,792,724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2543%；弃权15,160,373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14,0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8045%。

其中，中小股东（除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表决情况如下：

同意88,653,838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81.6282%；反对4,792,724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4.4129%；弃权15,160,373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14,00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13.9589%。

同意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6年度审计机构，负责公司按照中国会计准则编制的年度财务报表及其它财务报表的审计或审核事务，并授权管理层决定相关聘用酬金事宜。

6、审议通过《关于使用不超过60亿元自有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1,820,701,991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6.6216%；反对63,532,699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3.3716%；弃权129,3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11,5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69%。

其中，中小股东（除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表决情况如下：

同意44,944,936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41.3831%；反对63,532,699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58.4978%；弃权129,3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11,50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1191%。

详见公司2026年3月31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浙江森马服饰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公告》。

7、审议通过《关于2024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二个行权期行权条件未成就、注销部分股票期权及调整期权价格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1,881,107,665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8272%；反对3,144,925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1669%；弃权111,4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12,5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59%。

其中，中小股东（除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表决情况如下：

同意105,350,61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7.0017%；反对3,144,925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2.8957%；弃权111,4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12,50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1026%。

详见公司2026年3月31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浙江森马服饰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4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二个行权期行权条件未成就、注销部分股票期权及调整期权价格的公告》。

8、审议通过《关于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进行2026年度中期分红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1,881,327,665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8389%；反对2,909,725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1544%；弃权126,6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10,0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67%。

其中，中小股东（除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表决情况如下：

同意105,570,61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7.2043%；反对2,909,725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2.6791%；弃权126,6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10,00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1166%。

详见公司2026年3月31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浙江森马服饰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1,880,971,995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8200%；反对3,109,895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1650%；弃权282,1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12,5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150%。

其中，中小股东（除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表决情况如下：

同意105,214,94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6.8768%；反对3,109,895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8634%；弃权282,1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12,5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2597%。

详见公司2026年3月31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浙江森马服饰股份有限公司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

10、审议通过《关于董事会非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标准的议案》。

关联股东对此议案回避表决，回避表决股份数量合计为1,775,757,055股。

表决结果：同意103,070,506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4.9023%；反对4,924,529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4.5343%；弃权611,9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2,5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5634%。

其中，中小股东（除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表决情况如下：

同意103,070,506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4.9023%；反对4,924,529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4.5343%；弃权611,9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2,50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5634%。

详见公司2026年3月31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浙江森马服饰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11、审议通过《关于董事会独立董事薪酬标准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1,878,820,661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7058%；反对4,939,829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2621%；弃权603,5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2,5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320%。

其中，中小股东（除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表决情况如下：

同意103,063,606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4.8960%；反对4,939,829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4.5484%；弃权603,5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2,50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5557%。

详见公司2026年3月31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浙江森马服饰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12、审议通过《关于“质量回报双提升”行动方案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1,881,323,065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8386%；反对2,949,425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1565%；弃权91,5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1,5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49%。

详见公司2026年3月31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浙江森马服饰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质量回报双提升行动方案的公告》。

三、独立董事述职情况

本次股东会，独立董事代表蔡丽玲向股东宣读《独立董事2025年度述职报告》，对独立董事在2025年度履职情况、年度履职重点关注事项等进行报告，并对公司发展提出意见和建议。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已于2026年3月31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

四、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上海磐明律师事务所指派沙千里律师、杨露律师见证公司本次股东会，并出具了法律意见书。该法律意见书的结论性意见为：公司本次股东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出席人员的资格、召集人的资格以及会议的表决程序均符合《公司法》、《证券法》、《股东会规则》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股东会的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法律意见书全文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同期披露的《关于浙江森马服饰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度股东会的法律意见书》。

五、备查文件

1、《浙江森马服饰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度股东会决议》；

2、上海精诚磐明律师事务所出具的《关于浙江森马服饰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度股东会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浙江森马服饰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四月二十二日

证券代码：002709 证券简称：天赐材料 公告编号：2026-055

广州天赐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度及回报股东特别分红权益分派实施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州天赐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公司”）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及回报股东特别分红预案已获2026年3月31日召开的2025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现将权益分派事宜公告如下：

一、股东会审议权益分派情况

1、公司2025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为：以2025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实施时股权登记日的可分配股份总数(不包括公司回购专户的股份数量)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2元(含税)，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回报股东特别分红方案为：以特别分红预案实施所确定的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剔除回购专户股份后的股份总数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1元（含税），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2、2025年度及回报股东特别分红方案披露后至权益分派实施股权登记日期间可分配股份总数由于可转债转股、股份回购、股权激励行权、实施员工持股计划、再融资新增股份上市等原因而发生变化的，则以未来实施分配方案时股权登记日的可分配股份总数为基数，利润分配按照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的原则相应调整分配总额。

3、本次实施的分配方案与2025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的分配方案及其调整原则一致，以分配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的方式分配。

4、本次实施权益分派方案距离股东会审议通过的时间未超过两个月。

二、权益分派方案

本公司2025年度及回报股东特别分红分派方案为：以公司现有总股本剔除已回购股份8,495,760股后的2,030,065,984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3.000000元人民币现金（含税；扣税后，通过深股通持有股份的香港市场投资者、境外机构（含QFII、RQFII）以及持有首发前限售股的个人和证券投资基金每10股派2.700000元；持有首发后限售股、股权激励限售股及无限售流通股的个人股息红利税实行差别化税率征收，本公司暂不扣缴个人所得税，待个人转让股票时，根据其持股期限计算应纳税额【注】；持有首发后限售股、股权激励限售股及无限售流通股的证券投资基金所涉红利税，对香港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部分按10%征收，对内地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部分实行差别化税率征收）。

【注：根据先进先出的原则，以投资者证券账户为单位计算持股期限，持股1个月（含1个月）以内，每10股补缴税款0.600000元；持股1个月以上至1年（含1年）的，每10股补缴税款0.300000元；持股超过1年的，不需补缴税款。】

三、股权登记日与除权除息日

本次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为：2026年4月28日，除权除息日为：2026年4月29日。

四、权益分派对象

本次分派对象为：截止2026年4月28日下午深圳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

五、权益分派方法

1、本公司此次委托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代派的A股股东现金红利将于2026年4月29日通过股东托管证券公司（或其他托管机构）直接划入其资金账户。

2、以下A股股东的现金红利由本公司自行派发：

序号	股东账号	股东名称
1	01*****530	徐金富

在权益分派业务申请期间（申请日：2026年4月21日至登记日：2026年4月28日），如因自派股东证券账户内股份减少而导致委托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代派的现金红利不足的，一切法律责任与后果由我公司自行承担。

六、调整相关参数

1、关于除权除息价的计算原则及方式

因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的股份（8,495,760股）不享有参与利润分配的权利，本次实际参与分派的股数为股权登记日总股本2,038,561,744股剔除已回购股份8,495,760股后的2,030,065,984股。公司本次利润分配实际现金分红总额=实际参与现金分红的股本×分配比例，即2,030,065,984股×0.30元/股=609,019,795.20元。本次权益分派实施后，根据股票市值不变原则，实施权益分派前后公司总股本保持不变，现金分红总额分摊到每一股的比例将减小。因此，除权除息价格计算时，按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折算每股现金红利=实际现金分红总额÷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即609,019,795.20元÷2,038,561,744股=0.2987497元/股（结果取小数点后七位，最后一位直接截取，不四舍五入）。

综上，在保证本次权益分派方案不变的前提下，2025年度及回报股东特别分红权益分派实施后的除权除息价格按照上述原则及计算方式执行，即本次权益分派实施后除权除息价格=股权登记日收盘价-0.2987497元/股。

2、本次权益分派实施完毕后，公司将根据相关规定，对股票期权的行权价格另行履行相应的审批程序及信息披露义务。

七、咨询方式

咨询机构：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咨询地址：广州市黄埔区云埔工业区东诚片康达路8号

咨询联系人：韩恒 卢小翠

咨询电话：020-66608666

传真电话：020-82058669

特此公告。

广州天赐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22日

证券代码：300111 证券简称：向日葵 公告编号：2026-015

浙江向日葵大健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本年度公司财务报告的审计意见为：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上市时未盈利且目前未实现盈利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截至报告期末，母公司存在未弥补亏损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经审计的母公司财务报表未分配利润为-1,011,310,358.13元，未弥补亏损金额为

-1,011,310,358.13元。公司不满足实施现金分红的条件，2025年度拟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该情形，并注意投资风险。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向日葵	股票代码	300111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李岚		
办公地址	浙江省绍兴柯桥工业区三江路		
传真	0575-88919159		
电话	0575-88919159		
电子信箱	michelle.li@sunowe.com		

2、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1）公司主要业务

公司主营业务聚焦医药领域，主要为抗感染类、心血管类、消化系统类等药物的研发、生产和销售，主要产品涵盖抗感染药物、心血管药物、消化系统药物等领域。报告期内，公司主要营业收入由原料药和制剂构成，其中克拉霉素原料药占主要构成部分，主要销往国内外生产克拉霉素制剂药的生产企业及贸易商。

（2）公司主要产品及其用途

主要产品	用途
克拉霉素原料药	抗感染类药物，适用于克拉霉素敏感菌所引起的鼻咽感染、下呼吸道感染、皮肤软组织感染、急性中耳炎、肺炎支原体肺炎、沙眼衣原体引起的尿道炎及宫颈炎等症状。
克拉霉素片	
阿奇霉素分散片	抗感染类药物，主要用于敏感菌所致的化脓性链球菌引起的急性咽炎、急性扁桃体炎；敏感细菌引起的鼻窦炎、急性中耳炎、急性支气管炎、慢性支气管炎急性发作；肺炎链球菌、流感嗜血杆菌以及肺炎支原体所致的肺炎；沙眼衣原体及非多种耐药淋病奈瑟菌所致的尿道炎和宫颈炎；敏感细菌引起的皮肤软组织感染。
注射用阿奇霉素	
罗红霉素胶囊	抗感染类药物，主要用于化脓性链球菌引起的咽炎及扁桃体炎，敏感菌所致的鼻窦炎、中耳炎、急性支气管炎、慢性支气管炎急性发作，肺炎支原体或肺炎衣原体所致的肺炎；沙眼衣原体引起的尿道炎和宫颈炎；敏感细菌引起的皮肤软组织感染。
拉西地平分散片	心血管类药物，单独使用或与其他抗高血压的药物，如β-阻滞剂、利尿药和血管紧张素转化酶抑制剂合用，治疗高血压。
辛伐他汀片	心血管类药物，适应症为高脂血症、冠心病合并高胆固醇血症以及患有杂合子家族性高胆固醇血症儿童患者，结合饮食控制，本品可用于降低总胆固醇、胚密度脂蛋白胆固醇、载脂蛋白B和甘油三酯。
注射用奥美拉唑钠	消化系统类药物，作为当口服疗法不适用时下列病症的替代疗法，主要用于十二指肠溃疡、胃溃疡、反流性食管炎及Zollinger-Ellison综合征。

（3）行业发展变化

根据中国证监会发布的《上市公司行业统计分类与代码》（JR/T 0020—2024），公司所属行业为“医药制造业（C27）”。

医药行业作为关系国计民生、经济发展的战略性产业，仍面临“去库存”和“调结构”的双重压力，营业收入端基本持平，但利润端需降维。根据中康科技发布的《2025药品全终端市场回顾与展望报告》，2025年中国药品全终端市场规模20,033亿元，同比下降1.4%。中国药品市场的终端格局在向医院、基层医疗、零售药店和电商渠道“四轮驱动”的多元结构演变。受药价治理和集采降价影响，医院占比近年来呈现缓慢下降的趋势，但依然是最重要的渠道；而零售药店、基层医疗在门诊共济和医保报销比例优势支持下近年来占比提升，但增长有所放缓或略有下降；线上渠道（电商B2C+互联网医院）增速较为突出，但随着医药大健康等理念深入人心，消费者倾向于购买同功效下价格更优的产品。

2025年，是“十四五”计划的收官之年，国家出台了多项政策支持医药行业创新发展，在政策引导、创新驱动与市场调整的多重作用下，中国化学仿制药行业加速结构性调整，从“数量扩张”向“质量替代”转型。2025年1月2日，国家药监局发布《关于发布药品生产质量管理规范（2010年修订）药用辅料附录、药包材附录的公告》，3月19日，国家医保局等4部门发布《加强药品追溯码在医疗保障和工伤保险领域采集应用的通知》，11月21日，国家药监局发布《药品生产企业出口药品检查和出口证明管理规定》，通过全面落实药品追溯码、完善药品辅料、出口管理新规等手段，实现了药品质量监控全链条管理。与此同时，12月13日，全国医疗保障工作会议明确了“2026年医保八项重点工作”，其中，包含将开展新批次国家组织药品集采，集采工作继续深化。另外，“十五五”规划和“中央经济工作会议”也都要求优化药品集中采购规则，主张优质优价。自2018年起，已累计开展11批国家集采，成功采购490种药品。

原料药作为医药工业的重要组成部分，2025年，在复杂多变的全球贸易环境中展现出强大韧性、整体出口额虽同比微增，但结构优化趋势明显。根据中国海关整理数据显示，我国原料药和中间体进出口总额552.5亿美元，同比增长2.7%。其中，出口额428.7亿美元，同比微降0.3%；进口额123.8亿美元，同比增长14.5%。2025年12月12日，国家药监局持续关注国际人用药品注册技术协调会（ICH）Q12及其相关技术指导原则的执行情况，并就相关事项进行进一步公告，根据需要适时发布更多技术指导原则，以推动我国药品注册标准与国际接轨。

此外，根据中研普华产业院发布的《2024-2029年中国抗生素行业市场全景调研与发展前景预测报告》，在全球人口增长、老龄化趋势加深及医疗水平持续提升的宏观背景下，抗生素市场需求持续释放，但单纯的产能输出已不再奏效。一方面，随着市场规模的稳步扩大，行业集中度显著提升，具备技术、规模及产业链优势的大型企业正通过并购重组等方式加速扩张，而技术实力薄弱、生产规模受限的小型企业则面临被市场淘汰或被迫转型的严峻挑战；另一方面，面对全球日益严峻的抗生素耐药性问题，以及技术壁垒、政策监管和市场价格波动等多重外部压力，行业发展的重心已转向对高质量化学原料药的研发攻关与生产工艺的深度优化、企业必须在加快新药研制、提升生产效率的同时，持续探索降低成本的有效路径，并精准把握市场动态，方能在激烈的全球竞争中满足不断升级的临床需求并实现可持续发展。

（4）公司行业地位

公司医药业务一贯坚持将产品“做精、做强”的发展理念，以医药制剂产品为特色，研制、生产、销售抗感染类及治疗心血管类疾病的药物。制剂药方面，其有9种药品被列入国家医保目录，4种药品被列入国家基药目录，其中克拉霉素片、辛伐他汀片均已通过一致性评价。此外，公司严格把控医药产品质量，深耕抗感染、抗高血压药物生产领域的核心技术，已在药品研发、工艺技术创新、知识产权保护等多方面积累了多项成果。原料药方面，克拉霉素原料药内销至多家制剂生产企业，外销至印度、韩国、日本等多个国家和地区，具有较强的市场竞争力和一定的品牌知名度。截至2025年12月31日，公司拥有药品注册批件18个，授权发明专利3项，实用新型专利42项，合计45项专利。

3、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元

	2025年末	2024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23年末
总资产	984,182,324.89	999,118,426.12	-1.49%	1,242,046,575.2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682,027,032.17	686,244,996.62	-0.61%	678,325,719.64
	2025年	2024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23年
营业收入	271,534,667.17	330,368,712.17	-17.81%	338,419,251.0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384,751.45	7,827,252.98	-156.02%	21,747,861.4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4,629,937.01	6,263,678.83	-173.92%	-15,689,777.7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197,351.37	31,436,632.22	-86.65%	2,869,789.87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03	0.006	-150.00%	0.017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03	0.006	-150.00%	0.017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64%	1.15%	-1.79%	3.59%

（2）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72,231,172.35	72,188,911.34	55,104,291.55	72,010,291.9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30,948.16	1,291,599.26	145,514.74	-5,690,917.2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727,631.25	772,437.47	-138,148.37	-4,536,594.8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8,296,923.31	-19,893,808.68	2,572,721.14	-6,778,484.40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4、股本及股东情况

（1）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94,457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92,480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如有）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吴建龙	境内自然人	28.79%	370,630,131.00	0.00	质押	221,000,000.00
浙江盈凇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19%	15,279,000.00	0.00	不适用	0.00
陈鑫炜	境内自然人	0.81%	10,461,200.00	0.00	不适用	0.00
蔡鉴灿	境内自然人	0.74%	9,563,150.00	0.00	不适用	0.0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0.59%	7,571,201.00	0.00	不适用	0.00
周建禄	境内自然人	0.47%	6,000,400.00	0.00	不适用	0.00
张智辉	境内自然人	0.39%	5,000,000.00	0.00	不适用	0.00
李高文	境内自然人	0.36%	4,570,010.00	0.00	不适用	0.00
张志榕	境内自然人	0.35%	4,525,000.00	0.00	不适用	0.00
周宁梅	境内自然人	0.34%	4,356,900.00	0.00	不适用	0.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浙江盈凇投资股份有限公司为实际控制人吴建龙关联企业。除此之外，公司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人关系。					

持股5%以上股东、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是否具有表决权差异安排

□适用 ☑不适用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3）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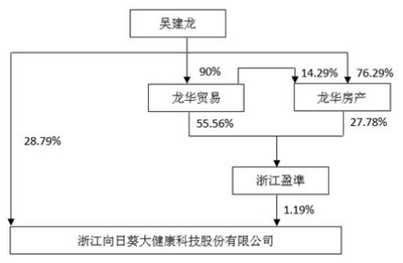

5、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1、报告期内，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浙江向日葵大健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预案〉及其摘要的议案》等与本次交易相关的议案，公司拟通过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的方式向上海兮曦科技有限公司等6名交易对方购买其合计持有的漳州兮璞材料科技有限公司100%股权，向绍兴向日葵投资有限公司购买其持有的浙江贝得药业有限公司40%股权，并募集配套资金。

2026年1月14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事项的议案》，因公司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的《立案告知书》，根据《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的规定，公司不符合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条件，因此决定终止本次重组事项。

2026年4月8日，公司及相关当事人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浙江监管局出具的《行政处罚决定书》。

2、报告期内，董事吴峰先生因个人原因申请辞职。经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补选吴君华女士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报告期内详细事项详见公司《2025年年度报告》。

股票代码：002052 股票简称：同洲电子 公告编号：2026-014

深圳市同洲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年度股东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提示：

1、本次会议不存在否决提案的情况；

2、本次会议不涉及变更以往股东会已通过的决议；

3、本次会议采取现场会议和网络投票表决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本次股东会于2026年4月21日下午14:30时起在深圳市宝安区新安街道龙井社区建安一路9号恒明珠金融大厦东座9楼公司会议室召开，由董事会召集，董事长张纯银先生主持，会期半天。会议采取现场会议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

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二）出席本次股东会现场会议和参加网络投票的股东及股东授权代表共312人，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为211,118,891股，占公司股份总数比率为28.0579%。

1、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情况

出席本次股东会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授权代表共3人，代表有表决权股份总数为1,250,400股，占公司股份总数比率为0.1662%。

2、网络投票情况

参加本次股东会网络投票的股东共309人，其代表有表决权股份总数为209,868,491股，占公司股份总数比率为27.8917%。

3、持股5%以下（不含持股5%）的股东及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以外的其他股东（以下简称“中小投资者”）出席会议情况

通过现场和网络参加本次股东会的中小投资者及股东授权代表共310人，代表有表决权股份总数为5,291,800股，占公司股份总数比率为0.7033%。

4、公司部分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出席了现场会议。广东宝城律师事务所出席本次股东会进行见证，并出具了法律意见书。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等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

二、议案的审议情况

（一）非累积投票议案

本次股东会以现场记名投票与网络投票表决相结合的方式对议案进行表决，形成如下决议：

1、《关于<2025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结果：

同意		反对		弃权	
股数(股)	比例(%)	股数(股)	比例(%)	股数(股)	比例(%)
210,394,291	99.6568%	637,400	0.3019%	87,200	0.0413%

2、《关于<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结果：

同意		反对		弃权	
股数(股)	比例(%)	股数(股)	比例(%)	股数(股)	比例(%)
210,231,891	99.5799%	743,000	0.3519%	144,000	0.0682%

3、《关于<2025年度董事薪酬考核>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结果：

同意		反对		弃权	
股数(股)	比例(%)	股数(股)	比例(%)	股数(股)	比例(%)
210,224,891	99.5765%	810,200	0.3838%	83,800	0.0397%

4、《关于<2025年度财务决算报告暨2025年度审计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结果：

同意		反对		弃权	
股数(股)	比例(%)	股数(股)	比例(%)	股数(股)	比例(%)
210,283,591	99.6043%	747,500	0.3541%	87,800	0.0416%

5、《关于<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结果：

同意		反对		弃权	
股数(股)	比例(%)	股数(股)	比例(%)	股数(股)	比例(%)
209,981,191	99.4611%	1,003,600	0.4754%	134,100	0.0635%

6、《关于公司未弥补亏损达到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结果：

同意		反对		弃权	
股数(股)	比例(%)	股数(股)	比例(%)	股数(股)	比例(%)
209,975,191	99.4583%	757,500	0.3588%	386,200	0.1829%

7、《关于制定<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结果：

同意		反对		弃权	
股数(股)	比例(%)	股数(股)	比例(%)	股数(股)	比例(%)
210,171,091	99.5511%	804,700	0.3812%	143,100	0.0678%

8、《关于<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结果：

同意		反对		弃权	
股数(股)	比例(%)	股数(股)	比例(%)	股数(股)	比例(%)
210,177,691	99.5542%	793,200	0.3757%	148,000	0.0701%

9、《关于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结果：

同意		反对		弃权	